

##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提前解除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 及继续办理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股东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西藏瀚澧”）通知函，获悉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60,308,120股提前解除了质押式回购交易并将持有的本公司60,308,120股份继续进行了质押式回购交易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### 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实际购回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是第一大股东	60,308,120	2016年4月29日	2017年4月29日	2016年11月1日	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00%
合计		60,308,120					100%

#### 二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### 1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 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西藏瀚澧 电子科技 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	是第一大股东	60,308,120	2016年11月2日	2018年11月2日	长城新盛信托有限责任公司	100%	用于补充流动资金
合计		60,308,120				100%	

## 2、股东股份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

截止公告披露日，西藏瀚澧为公司第一大股东，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除该笔质押冻结外，无其他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形。

## 3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西藏瀚澧持有公司股份60,308,120股，全部为有限售条件的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4.64%；共质押的公司股份60,308,120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4.64%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；
- 2、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交割单；
- 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1月5日